

实施空气质量生态补偿办法,确定重点流域消除劣V类水体目标

# 烟台多措并举力保碧海蓝天

◆姜青山

“十二五”以来,山东省烟台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工作,不断加大环境保护工作力度,明确目标实施年度主要污染物减排项目计划,科学谋划建立大气污染防治长效机制,分解任务推进重点区域水环境整治,全力打造美丽烟台。

监测数据显示,今年1月~7月,市区空气质量优良天数为178天,优良率为84.0%,同比增加14.7个百分点;“蓝天白云,繁星闪烁”天数为186天,同比增加24天,位居全省第二;上半年共获得省空气质量生态补偿奖励资金720万元,位居全省前列。

## 科学谋划,建立大气污染防治长效机制

烟台市作为沿海城市,拥有得天独厚的自然优势,然而烟台市没有丝毫懈怠,持续开展大气污染防治综合整改。

烟台市将大气污染防治综合整改由市区扩展到全市,印发实施《烟台市空气质量生态补偿暂行办法》,定期对各县(市、区)进行考核排名,落实奖惩措施,并向社会公开。

为加快能源结构调整步伐,烟台市全面推进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建设,市政府将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建设、淘汰120台燃煤锅炉作为2015年为民生服务实事的重要事项。出台禁燃区锅炉淘汰补贴办法,组织召开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建设现场会、生物质成型燃料应用培训会、大气污染防治技术交流会,通过资金补助、严格监管等多种形式督促引导有关单位落实替代措施,确保高污染燃料燃用设施按期淘汰。

大气污染防治是一项长期性、复

杂性的工作,需要全社会的关注和支持,烟台市积极加强信息公开,营造浓厚的大气污染治理氛围,引导全社会参与环保。

烟台市利用网站、微信、广播电台、电视台等多渠道实时公布空气质量,开发手机版APP,方便广大市民随时查询空气质量实况。每半个月在市内主要媒体公布各区空气质量现状和改善排名;每个月通报空气质量改善情况;每季度召开一次空气质量改善新闻发布会。加强环境监管信息公开,累计通报曝光各类环境违法行为200多起,对整治成效和反面典型进行了连续跟踪报道。

烟台市不断强化机动车污染防治,积极开展黄标车提前淘汰补贴与黄标车“黄改绿”工作。1月~7月,已有1422辆黄标车通过提前淘汰取得了补贴,实发补贴9139.23万元,961辆黄标车通过加装净化设施取得了“黄改绿”标志。同时,烟台市推进油气回收治理,截至7月底,市中心区油气回收改造已全部完成。

## 分解任务,制定重点区域水环境整治工作方案

烟台市域内河网发达,中小河流众多,长度在5公里以上河流有121条,其中流域面积300平方公里以上河流有7条。面对诸多的河流,如何更好地保障流域水环境质量?

烟台市印发实施了《全市重点流域区域水环境综合整治工作方案》,将重点流域消除劣V类水体确定为年度任务目标。加强重点流域水质监测工作,根据过去两年的监测情况,对26条重点河流的监测点位和监测频次进行了优化调整,重点加强水质较差河流的监测工作。今年以来,共取得监测数据5500多

个,印发监测快报40余份,为发现和及时解决水质超标问题提供了有力的技术保障。

烟台市组织开展污水直排口排查整治,对全市沿海及重点流域区域污水直排问题进行了全面排查。重点对开发区黄金河至牟平区三八河之间入海河流及污水直排口进行了摸底排查,共检查河流24条,截流闸坝9处,截流口4处,直排口19个、雨水排放口20个。组织实施河道底泥生态修复示范工程,争取省级资金3500万元,将界河底泥重金属治理工程列为2015年全省河道底泥生态修复示范工程。

随着城市化进程的加快和工农业生产的发展,烟台市在用和备用的水源地数量不断增加,水源地环境及水质状况直接关系到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和群众的饮水安全。

烟台市围绕加强市区饮用水水源地保护,组织调市河道及水源地环境治理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根据《烟台市区饮用水水源地保护规划》中已确定的门楼水库及其流域水源地保护治理十大类23项重点工程计划,认真制定2015年工作实施方案。

截至目前,烟台市有关部门已按规划要求,明确门楼水库及其流域2015年组织实施十大类20项治理工程,并将工程任务进一步细化分解,落实到具体地块、地段或地点,预计年度投资约2.77亿元,其中市级财政投资约1.22亿元。

## 明确目标,实施年度主要污染物减排项目计划

“十二五”期间,烟台市紧紧围绕污染防治这一中心任务,全面加强产业结构调整,加快各项减排重点工程建设,强化监管,完善机制,确保完成“十二五”减排任务。

烟台市明确年度主要污染物减排目标,对2015年全市污染物新增量和削减量进行了预测分析,明确了四项主要污染物年度减排目标。其中,全市COD、氨氮、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量较2014年分别要下降0.4%、3.4%、0%、6.9%以上,确保全面实现“十二五”减排任务。

同时,烟台市制定年度主要污染物减排项目计划,制定印发了《烟台市环保工作推进委员会关于下达全市2015年主要污染物减排项目计划的通知》,并印发各县(市、区)政府及相关部门组织实施。全年计划实施287个减排项目,截至目前,共有189个项目建成投运,占项目总数的65.9%,在建设项目25个,未开工项目73个。

为推动各项减排措施落实,烟台市突出重点、多管齐下。以污水处理厂新改扩建工程为重点推动工业和生活水污染物减排。以贯彻新《环境保护法》为契机,烟台市狠抓火电及水泥行业脱硫、脱硝设施建设和运行监管,提升治污设施运行效率。目前全市水泥企业脱硝设施运行情况有明显好转,大型火电机组全部建成脱硝工程,3个机组实现超低排放,小火电机组脱硝工程也有突破进展。

减排任务的顺利完成,不仅需要周密的计划和安排,更需要加大环境执法检查力度。

对超标排放单位,烟台市严格落实限期治理和限产治理措施,对逾期仍超标排放的,坚决实行停产治理。截至目前,全市检查企业3359家,查处存在建设项目违法问题的企业162家,存在违法排污问题的企业184家,责令17家企业停止建设,81家企业停产,关停取缔38家企业,对162家企业罚款428万元,实施按日连续处罚1起,对6家企业实施查封扣押,移送公安机关实施拘留8起,移送公安涉嫌环境污染犯罪1起。

作者系山东省烟台市环保局局长



图为烟台市委书记姜青山(中)在环保局局长姜青山(右一)的陪同下现场查看牟平区空气自动监测点位。

牟平

一套班子对外,一条龙服务到底

## 坚持执法与服务同步

本报讯 烟台市牟平区环保局围绕改善环境质量、服务科学发展、确保环境安全3条主线,坚持执法与服务同步,积极塑造“碧海蓝天、生态和谐”牟平新形象。

牟平区积极贯彻落实新《环境保护法》,开展了工业废气整治、清洁能源开发利用、扬尘污染治理等一系列执法专项行动。今年上半年,牟平区共检查企业517家,下达整改通知111份,下达限期治理通知书52份,立案查处企业18家,罚款12家;完成环保验收竣工项目545个、完成审批项目120

个;受理环境信访212起,案件结案率达98%。对全区34家废气排放不达标企业下达了限期治理决定。

遵循“执法与服务同步”理念,牟平区努力打造环保部门立体化、多层次的服务。成立4个服务小组,开展“大走访”登门送服务,出台《服务企业十项措施》,实施“一套班子对外、一条龙服务到底”的品牌战略。开通项目审批“绿色通道”,开展惠民利企“资金支持”服务,积极争取无偿治理专项资金,帮助企业解决环保资金瓶颈问题。

刘辉

福山

专项整治与长效监管并重

## 强化饮用水源地保护

本报讯 烟台市福山区强化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坚持污染治理和生态建设并举、专项整治与长效监管并重,城区管理和镇街治理同步推进,有力维护了水源地生态安全。

按照《烟台市饮用水源保护区划定方案》要求,福山区严格执行门楼水库一、二级保护区管理规定,落实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坚决杜绝耗水大、污染重项目进入落户,依法拒绝排污治污不达标、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项目累计192个,其中涉水项目44个。

为解决群众乱扔、乱倒垃圾问题,福山区投资1500万元新建了5处垃圾中转站,水源地周边村庄的生活垃圾全部纳入城乡一体化管理,建立

起“村收集、镇运输、区转运”的垃圾一体化处理模式,每月可转运生活垃圾4000吨。

积极开展生态文明乡镇、生态文明示范村和星级示范村创建活动,区财政每年投入1000万元,采取“以奖代补”方式对库区村实施环境整治。今年,福山区投入资金1600万元,在回里镇在8个村开展乡村连片治理试点工作。

福山区成立了烟台市首个专职水源地保护派出所,配备干警和治安巡逻员,从区内其他派出所抽调一名骨干民警担任水源地保护联络员,形成全区7个派出所、3个交警中队共同参与的水源地保护专业队伍。庄磊

招远

加强9个重点项目建设

## 构建重金属环境管理体系

本报讯 山东省招远市多措并举狠抓重金属污染防治,编制《招远市2015~2017年重金属污染防治实施方案》,提出了防治目标、路线及主要任务,加强9个重点项目建设,构建全过程风险防控的重金属环境管理体系。

招远市强化行业监管,注重防治结合,严格限制涉重金属项目审批。坚持等量置换或减量置换原则,严控重金属污染物排放量。涉重金属企业每两年开展一次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督促企业污染治理设施升级改造,提高治污工艺水平,深挖减排潜力。加强涉重金属的全过程监管,开展涉重金属申报登记,从产生、

转移、处置、经营等方面落实规范化

管理要求。全面构建由应急队伍、应急专家库、应急处置技术、应急物资储备库、应急预案、应急演练等要素构成的环境安全防控体系。开展涉重金属专项检查执法行动,深入51家重点涉重金属企业现场全面排查。

招远市积极强化宣传引导,通过广播电视、互联网等,向相关企业和群众宣传重金属危害及预防、控制等方面的知识。截至目前,在“招远环境”官方微博上传资料10余篇,业务骨干深入企业宣讲20余次,切实提高了企业和群众的环境意识。

栾松明 杜顺

莱阳

## 开展大检查强化环境监管

替代淘汰40余台企业锅炉,32家企业提标改造

本报讯 山东省莱阳市针对全市环境现状,通过开展环境保护大检查、推进环境安全监管等有力措施,切实保障环境安全。

莱阳市重点对全市的污染排放、生态环境影响、违法违规建设项目清理等情况进行了全面检查。严格按照“全覆盖、零容忍、明责任、严执法、重实效”的总体要求,认真排查环境问题,并通过典型案例讲解理解了法律法规的严肃性。

为改善空气环境质量,莱阳市对开发区和城区40余台企业锅炉进行替代淘汰,目前已有16家企业签订供热合同。督促食品工业园加快园区内企业集中供热供气工程,工程完

成后将淘汰食品园内的燃煤锅炉22台,年可削减SO<sub>2</sub>520吨、氮氧化物280吨。

围绕水环境质量改善,莱阳市编制了《莱阳市水污染防治规划》,涵盖全市所有河流的水污染防治工作。同时,开展企业污染治理设施再提高工程,责令32家企业对污水处理设施提标改造。

在环境安全监管方面,莱阳市重点加强对化工、重金属等危险废物产生企业的排查和监管,按照“一厂一册”的要求,建立和完善环境风险源档案,逐项落实生产、使用等各环节的风险防控,落实环境应急预案、应急演练、应急物资准备等工作。

谢云龙

蓬莱

## 严把环境准入关 切实维护群众环境权益

本报讯 山东省蓬莱市环保局始终坚持环保为民,不断加强环境监管,切实维护群众环境权益,上半年,共审批各类项目191个。

蓬莱市严把环境准入关,严格执行“先评价、后建设”和“三同时”管理规定,对于新、扩、改建和区域开发项目,从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方案设计,到施工、竣工验收等实施全程管理,积极督促企业落实审批要求和污染防治措施,有效控制新污染源的产生。上半年,蓬莱市共审批各类项目191个,“环评”执行率和“三同时”执行率均达100%。

蓬莱市深入开展环保大检查,成立5个专项检查小组,对工业企业进行拉网式检查,重点检查废水污染源、废气污染源等8个方面。对发现擅自停运污染防治设施或因其他问题造成污染物超标排放的,现场进行采样,做好调查笔录;对非法排放有毒物质的、非法处置危险废物等违法行为,依法从重处罚;涉污染环境犯罪行为的,及时移送公安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截至目前,蓬莱市已检查企业90家,发现问题140个,完成问题整改105个。

围绕危险废物及辐射源管理,蓬莱市强化执法监督,坚持对危险废物污染控制采取从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的全过程管理。全面落实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管理制度和转移联单管理制度,加强危险废物环境管理能力建设。严格监管企业危废处置合同续签和年度危废转移报批计划。上半年,对31家涉源单位进行现场检查60余次,发现并要求整改问题20多项。

张入祥

海阳

跟踪督导 落实责任

## 实施五大工程提“气质”

本报讯 为加大大气污染防治,山东省海阳市实施城市扬尘治理、机动车排气污染防治、油气回收、禁燃区燃煤锅炉关停、重点行业锅炉治理设施升级改造

五大工程,确保城区空气质量持续改善。海阳市制定了《海阳市2015年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市长亲自调度部署,并安排将禁燃区燃煤锅炉关停任务

莱山

以减排促环境质量改善

## 24台燃煤锅炉年底前拆除

本报讯 烟台市莱山区以污染物总量减排为抓手,强化水源、空气、噪声污染治理,全区空气质量持续改善。围绕大气污染防治,莱山区开展重

点污染源企业废气治理。完成清泉实业有限公司发电机组脱硫项目提标改造工程,目前已投入正常使用。完成盛泉工业园大气自动监测站的搬迁

栖霞

培训进企业 讲座进校园

## 推动公众参与环保

本报讯 山东省栖霞市通过开展环保培训进企业、环保讲座进校园等活动,进一步增强全民环境意识,推动环保公众参与。

栖霞市环保局开展环保宣传咨询活动,向市民宣传环保知识并发放宣传资料。累计发放环境保护知识手册、绿色环保宣传资料500余份,接受和解答群



围绕水环境质量改善,烟台开发区不断强化环境监管,确保水环境安全。图为环境监察执法人员夜间进行取样。

王帅彬摄

下达给属地政府,由市政府督查局督查落实,每周通报各责任单位。

围绕大气污染防治,海阳市开展了大气污染防治月主题活动。市环保局通过周报、月报及时将空气质量情况和各责任单位的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市政府领导,同时,市政府督查局对工作开展情况进行督办,跟踪督导,落实责任。

今年上半年,烟台市区空气质量优良天数达到168天,7月空气质量优良率达100%。

孙美霞

工作,强化站点周边排污企业整治、道路扬尘清理等工作。

莱山区加大燃煤锅炉设施治理力度,拆除禁燃区内9台锅炉,剩余24台年底前全部拆除。严格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二时段限值,对非禁燃区内11台工业锅炉治理设施进行提标改造。加快黄标车淘汰工作进程,强化机动车尾气污染防治,共淘汰黄标车400余辆,发放补贴245.18万元。

孙乾坤

众现场环保咨询200余人(次)。

栖霞市环保局组织80多家企事业单位的主要负责人和分管环保负责人进行新《环境保护法》培训学习,环境监察大队详细解读,并通过典型案例讲解了解法律法规的严肃性。

栖霞市还组织环保讲座走进校园活动,在西城镇希望小学组织开展系列讲座,向小学生授课,同时发出倡议,树立环境保护意识,争当环境保护小卫士,做一名环境保护志愿者。

衣俊杰